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一九九三年法國國會大選及其政局發展

doi:10.30390/ISC.199305_32(5).0004

問題與研究, 32(5), 1993

Wenti Yu Yanjiu, 32(5), 1993

作者/Author：張台麟

頁數/Page：32-41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1993/05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305_32\(5\).0004](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305_32(5).0004)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一九九三年法國國會大選及其政局發展

張 台 麟

(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副研究員)

一九九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法國右派兩大政黨——由前總統季斯卡（Valéry Giscard d'Estaing）所領導的「法國民主同盟」（l'Union pour la démocratie française- U. D. F.）以及由前總理現為巴黎市長席哈克（Jacques Chirac）所領導的「共和聯盟」（le Rassemblement pour la République- R. P. R.）所組成的「法國聯盟」（l'Union pour la France- U. P. F.）在國民議會（l'Assemblée nationale）的改選中以壓倒性的優勢擊敗了原由左派社會黨所主控的多數。三月二十九日，社會黨總理貝赫戈瓦（Pierre Bérégovoy）提出政府總辭，當天晚間密特朗總統（François Mitterrand）正式任命「共和聯盟」的前財經部長巴拉杜（Edouard Balladur）為總理，因而開啟了第五共和成立以來的第二次「左右共治」（la Cohabitation）。本文首先將就此次大選之選舉背景、選舉制度以及選舉政見等加以分析，而後就選舉結果及其未來政局發展做一探討。

一、國民議會改選之背景

第五共和憲法中規定，總統任期為七年，國民議會（亦一般民主制度中之下議院）議員之任期為五年，而兩者都是直接選舉產生。此次大選係基於國民議會任期屆滿（一九八八—一九九三）所舉行。

一九八一年五月，左派的社會黨領袖密特朗擊敗右派競選連任的季斯卡當選為總統。密氏上台之後立即解散國民議會（當時是右派擁有多數席位），①改選結果，社會黨獲得過半數的席位。同時，密特朗也自然地任命社會黨的莫華（Pierre

註① 依據第五共和憲法第十二條的規定，總統在諮詢總理及國會兩院議長後，得宣告解散國民議會。事實上，總統的此項權力並不需要總理的副署，而且總理及國會兩院議長的意見也不具約束力。

Mauroy) 出任總理，並實行社會黨的政策。

一九八六年三月，國民議會任期屆滿而重新改選，選舉結果，右派兩大黨——「共和聯盟」及「法國民主同盟」——所組的選舉聯盟贏得勝利，在國民議會中占有多數。^②根據憲法第二十條的規定，總理須對國會負責，而憲法第四十九條也指出，國民議會有權對政府提出不信任案迫使政府下台。在如此的前提之下，密特朗總統因而任命共和聯盟黨魁席哈克擔任總理，開啟了第五共和前所未有的「左右共治」新局。

一九八八年五月，總統大選，由於右派政府仍無法有效解決經濟問題，密特朗總統得以擊敗時任總理的席哈克當選連任。同樣地，在席哈克總理提出總辭之後，密特朗一方面任命社會黨的賀卡(Michel Rocard)為總理，再方面則立即解散國民議會，改選結果社會黨贏得二百七十五席的多數席位。密氏隨後也再度任命賀卡出任總理。此次大選，由於是關係到國民議會多數的消長與重組，並可能再次出現「左右共治」的局面，因而備受注目。

二、選舉制度的特性

自一九五八年第五共和成立以來，國民議會的選舉是採取與總統選舉相同的「單記兩輪多數決」的選舉制度。當時採行此項制度的主要目的之一是改正小黨林立的現象。不過，此項選舉制度卻一直受到左派社會黨及共產黨諸多人士的反對。一直到一九八五年，第五共和歷屆的國民議會選舉都是沿用兩輪多數決的制度。

一九八五年七月十日，一方面密特朗總統為了履行其在一九八一年競選總統時所承諾的政見，二方面則希望藉著選舉制度而能使社會黨在隨之而來的選舉中少輸一些席次，因而透過立法程序將原兩輪多數決改為「比例代表制」。一九八六年三月的國民議會的選舉就是以比例代表制來實施的。不過，右派席哈克政府上台後，立刻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十一日，同樣經由立法程序將比例代表制改回「兩輪多數決」。^③

右派政府在更改選舉制度的同時，也於一九八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通過了一項選區重劃的法案。法案中依行政區及人口比例的考量將法國本土和海外省地劃分為五百七十七個單一選區。每一選區選出一位議員，也就是說國民議會應選出五百七十七位議員。^④

註② 事實上，當時右派兩黨是獲得二百八十六個席位，並未能超過絕對多數的二百八十九席（國會議員的總數為五百七十七席），而是加上六位無黨籍且傾向右派的議員的支持而得以過半數。

註③ 參閱 Pierre Pactet, *Institutions politiques et Droit constitutionnel*, Masson, Paris, 1991, pp. 357~358.

註④ 參閱 Robert Ponceyri, *Le découpage électoral*, Economica, Paris, 1988, p. 19.

此次法國所採行的兩輪多數決的選舉制度，其辦法是，除非有某一位候選人能在其選區的第一輪投票中獲得過半數的有效選票（les suffrages exprimés），而且此項有效選票必須至少要達到該選區總選舉人數的四分之一，才能夠當選。否則的話，該選區就要在隨之而來的星期日（通常法國都將選舉日排定在星期日）舉行第二輪的投票，在此情形下，只有在第一輪投票中所獲得的票數至少達到該選區總選舉人數的百分之十二點五的候選人始有資格參加第二輪的投票。開票結果中得票最高者則為當選。

值得一提的是，上述的百分之十二點五的門檻限制在第五共和成立之初是定為百分之五，一九六六年的時候修改為百分之十，而後在一九七六年又提高為現行的百分之十二點五。此一規定的目的是希望減少過多的候選人數，避免小黨林立的現象，進而有利於國民議會中一個多數黨的組成與穩定。

此項選舉制度雖然容易造成對大黨有利、代表性的不公平、以及政黨制度兩極化等現象，但卻會有一個穩定且有紀律的多數黨來支持政府政策的推行。大體而言，大多數的法國法政學者及政治人物，如前憲法委員會（le Conseil constitutionnel）委員羅勃教授（Jacques Robert）、前總理戴布雷（Michel Debré）、以及前總理賀卡等都非常贊成此種選舉制度。正如同杜偉傑教授（Maurice Duverger）在其所著《無能政府的懷舊情節》（La nostalgie de l'impuissance）一書中所強調的，唯有這種多數決的選舉制度才能產生一個真正代表民意且又有效而穩定的政治制度。^⑤

值得一提的是，此次選舉中係依據一九九〇年一月十五日所訂定的選舉財政法。其中規定了，每位候選人的競選經費不得超過五十萬法朗（折合約兩百四十萬新台幣），而在人口不到八萬人的選區，其競選經費的上限則為四十萬法朗（折合約一百九十二萬新台幣）。^⑥如此一來，候選人不能照以往一樣僅靠大量的海報或文宣來從事競選，而是需要花上更多的時間直接走到人群或街頭以爭取支持，使得競選的氣氛更趨激烈。

三、政黨的競選政見與策略

法國是多黨林立，此次大選中主要的政黨或聯盟有以下六個。在左派方面，由密特朗及第一書記（le premier secrétaire）亦指法定之黨魁）法比斯（Laurent Fabius）所領導的法國社會黨。由總書記馬歇（Georges Marchais）所領導的法國共產黨。一九八四年之前，社會黨和共產黨經常採取選舉聯盟的策略，經由協商而推舉出共同的候選人，以對抗右派的候選人。一九八四年以來，共產黨對社會黨所實施的政策日益不滿，而社會黨對共產黨過於教條式的作風也感到失望，兩黨因

註⑤ Maurice Duverger, *La nostalgie de l'impuissance*, Albin Michel, Paris, 1988, pp. 73~74.

此不再有正式的選舉聯盟。

在右派方面，由席哈克所領導的共和聯盟以及由季斯卡所領導的法國民主同盟共同組成了一個名為「法國聯盟」的競選聯盟，希望能在第一輪投票中就贏得勝利。事實上，這個「法國聯盟」中除了共和聯盟是一個政黨外，法國民主同盟才是由好幾個政黨組合而成。共和聯盟最早於一九四七年由戴高樂所創立，而後該黨也經過多次的改組與變革，由於戴氏對「黨」一字頗為反感，因此該黨從不以政黨之名自稱。法國民主同盟則是真正集合了共和黨（le Parti républicain-P. R.）、激進黨（le Parti radical）、以及社會民主中間黨（le Centre des démocrates sociaux-C. D. S.）三個政黨的選舉聯盟。^⑦

在極右派方面，由勒彭（Jean-Marie Le Pen）所領導的「國家陣線」（le Front National-F. N.）較受注目。該黨自一九八一年以來再度崛起，在全國性選舉中的平均得票率皆在百分之十左右。由於該黨強調國家主義、堅持法國人的利益優先以及法國民族文化的優越、極端排斥外籍移民，造成該黨在若干城鎮（尤其是在外籍移民與勞工較多的城鎮）頗獲選民的支持。

此外，近年來，由於環境與生態保護的問題日益嚴重而開始受到選民的重視，因而標舉著環保生態旗幟的政治團體也就受到選民的青睞。此次大選中的兩個主要的環保勢力，一個是一九七〇年代就已成立的「綠黨」（les Verts），另一個則是較新興的「生態黨」（la Génération Ecologie-G. E.）。這兩個政黨也組成了一個「生態聯盟」來進行競選造勢及聯合的策略。

有關政黨的競選政見方面，受到近一、兩年來法國經濟不景氣以及失業人口持續增加的影響，因此政黨所提出的政見主要還是著眼於財經方面的政策。此外，憲政體制（密特朗總統曾提出若干修憲的議案）、國籍法與外國移民（一部新的國籍法案還正在國會審議當中）、以及歐洲整合（一九九二年九月經由公民投票所通過的馬斯特里赫條約，其中大部份的右派選民持反對的立場）等問題也受到較多的討論和關注。以下我們就依上述主要議題來分析各政黨或聯盟所提出的主張：^⑧

（一）財經政策

1. 社會黨：主張建立一個混合式的經濟制度。鼓勵各行各業的勞動再分配以增加就業機會，推動更有效的經營管理。
2. 共產黨：主張對投機事業以及外移資金予以加重課稅以促進國內投資意願。維持法朗之穩定，絕不予以貶值。實施每

註⑥ Dalloz, *Code administratif*, Dalloz, Paris, 1990, pp. 786~787.

註⑦ François Borella, *Les partis politiques dans la France d'aujourd'hui*, Seuil, Paris, 1990, pp. 120~122.

註⑧ 參閱 *Le Monde*, 16 mars 1983, p. 10. 所做的綜合整理。

週工作三十五個小時。

3. 法國聯盟：優先將若干營運不佳的國營事業予以民營化。採行撙節政策，立即刪減二百億法朗的國家預算。訂定新的法令以減稅的方式鼓勵公司行號增加就業機會。

4. 國家陣線：維持法朗之穩定，保護法國國內市場。確保法國人工作的優先權。有計畫的將外籍移民或勞工遣送回國。在七年之內減少三千五百億法朗的財政支出。提高低收入者薪資以及一般儲蓄之利率。

5. 生態聯盟：提高生產力，增加就業機會。實施一週工作三十五個小時。照顧低收入者的福利。

(二) 憲政體制方面

1. 社會黨：主張廢除憲法第十六條總統的緊急命令權，強化國會的功能。確保司法審判的獨立性。縮減彈劾法院的權限。

2. 共產黨：主張總統改由國會兩院議員共同選出，任期仍為七年。國民議會選舉制度應改為比例代表制。

3. 法國聯盟：擴大公民複決的施行範圍（社會上的重大議題都可以此方式解決）。賦予選民主動就重大議題提交公民複決。

4. 國家陣線：在憲法中增加法國人利益優先的條款。修改選舉制度為比例代表制。人民有權提出公民複決的議案。裁撤國家行政學院（IENA）。

5. 生態聯盟：主張國民議會選舉改為比例代表制。強化國會的職權與功能。在地方事務中也可實施公民複決。落實地方自治。

(三) 國籍法與外國移民

1. 社會黨：有效遏止外國移民的湧入，防制非法勞工的進入。仍保留政治庇護的程序與作法。

2. 共產黨：簡化法國籍的申請與審核，反對任何過於嚴苛的限制。凡居住法國超過五年以上的外籍移民皆有權參與地方和歐體議會的選舉。禁止任何種族歧視的言論或行爲。

3. 法國聯盟：儘速完成國籍法的修訂工作，以保障法國人的利益。加強遏止及取締非法移民。修法限制外籍移民或勞工的家庭成員大量移入。

4. 國家陣線：修改國籍法採取屬人主義，限制法國籍的取得。禁止雙重國籍，限制外籍人士擁有法國的產業。取消合法

的移民並禁止外籍移民或勞工的家庭成員移入法國。

5. 生態聯盟：尊重並公平對待外籍移民或勞工。現行國籍法仍可適用，未來也可給予外籍人士參與地方選舉的投票權。

(四) 歐洲整合事宜

1. 社會黨：確保法國在歐美農業貿易糾紛中的利益。強化歐體議會的職權。推動所有歐體會員國實施一週工作三十五個小時。

2. 共產黨：要求歐體會員國皆能實施一致的社會福利政策。強化歐體議會的權力以有效監督歐體執行委員會的作為。

3. 法國聯盟：加強與德國之關係，並互相合作推動經濟與貨幣政策。嚴格限制所謂特例條款的行使。改進歐體的組織與運作以加速進行歐洲統合。

4. 國家陣線：否決馬斯特里赫條約之內容，廢止一九九二年六月所修改的憲法條文。裁撤歐體執行委員會，立即成立歐洲邦聯，保護歐洲自身之廣大市場。

5. 生態聯盟：繼續推動歐洲整合，改善歐體的組織架構與運作方式，加強歐體會員國的環保工作。

值得一提的是，對於社會福利政策方面，上述各政黨基本上都認同現行的制度與方向，因此在選戰中較沒有引起太多的爭議。

四、選舉結果及其意義

三月二十一日的第一輪投票結果，右派法國聯盟以百分之三十九點四七的選票獲得明顯的優勢。尤其是該聯盟的候選人中已經有八十位得到過半數的選票而當選。而左派執政的社會黨卻僅得到百分之十八點四八的選票。極右派國家陣線也得到了百分之十二點四一還算不錯的成績。值得注意的是，原先頗被看好的環保政黨只獲得百分之七點六三的選票，而法國共產黨仍持續衰退。我們可由表一數據而進一步了解。^⑨

果然不出所料地，在第二輪的投票中，右派法國聯盟以百分之五十四點一的選票獲得壓倒性的勝利。就席次的所得而言，法國聯盟共贏得四百四十九個席位，再加上無黨籍而傾向右派聯盟的三十五位議員，右派在國民議會中共占有四百八十四個席位而取得絕對優勢的地位（議員總數為五百七十七人，過半數的席位是二百八十九人），這是一九五八年第五共和成立

註⑨ 本表係參考 *Le Monde*, 24 mars 1993, p. 9. 所刊載的資料綜合整理而成。

以來從未有過的現象。

反之，執政的社會黨以百分之二十九點四的選票勉強保住六十七個席位（原來有二百七十五個席位）。共產黨則在社會黨選民及左派人士的策略支持下穩住了二十四個席位。值得一提的是，實力不弱的國家陣線以及環保的生態聯盟卻無法贏得一個席位。我們可由表二數據而進一步了解。^⑩

表一：

選舉人總數：		38,968,660	
參與投票人數：		26,860,177	投票率：68.93%
有效票數：		25,442,403	
政	黨	得票數	得票率
共	和 聯 盟	5,188,196	20.39%
法	國 民 主 同 盟	4,855,274	19.08%
社	會 黨	4,705,474	18.48%
國	家 陣 線	3,159,477	12.41%
共	產 黨	2,336,254	9.18%
綠	黨	1,022,749	4.01%
生	態 黨	921,925	3.62%

表二：

選舉人總數：		33,773,804 ⑪			
參與投票人數：		22,802,301	投票率：67.52%		
有效票數：		20,632,930			
政	黨	得票數	得票率	所得席位	原有席位
共	和 聯 盟	5,832,987	28.27%	242	130
法	國 民 主 同 盟	5,331,935	25.84%	207	131
社	， 會 黨	6,167,125	29.40%	67	275
共	產 黨	951,213	4.61%	24	27
國	家 陣 線	1,168,150	5.66%	0	1
生	態 聯 盟	37,491	0.17%	0	0
無	黨 籍 右 派	736,372	3.56%	35	10

註⑩ 本表係參考 *Le Monde*, 30 mars 1993, p. 1 et p. 9, 所刊載的資料綜合整理而成。
 註⑪ 此處選舉人總數減少的原因是，第一輪投票結果中已有八十位候選人當選，因此第二輪投票事實上是四百九十七個選區內舉行。

綜合觀察，此次大選結果顯示以下幾點意義：

1. 經濟問題為成敗之關鍵。事實上，自一九八八年密特朗當選連任並任命賀卡出任總理，一直到一九九〇年為止的這兩年時間，法國的經濟呈現出好轉的跡象，失業率降低，購買力提高，物價尚保持穩定。然而近一、兩年來，經濟嚴重不景氣，社會黨的經濟政策也無法有效解決問題，造成選民求新思變的心態。一方面，自一九九一年起，失業人口急速的增加，到今年初已有高達三百萬的失業人口，占全國勞動人口的百分之十點五。再方面，國家財政赤字嚴重惡化，估計一九九三年將高達一千六百五十億法朗（一九九二年是八百九十億法朗）。

2. 社會黨勢力一落千丈。長久以來，原本代表著公平、正義、民主的社會黨，近年來，由於內部嚴重的失和與內鬥——謝維尼蒙（Jean - Pierre Chevènement）在其國防部長任內因與密特朗總統的外交政策不同而掛冠離去，法比斯與裘斯班（Tlionel Jospin）為爭取黨的領導權而對立不休——以及連續不斷的醜聞風波，諸如一九八八年的股票內線交易事件、一九八九年非法取得政治資金事件、以及一九九三年的監聽新聞記者通話之事件等，因而造成選民對社會黨深感失望。巴黎第一大學政治系教授杜亞邁（Olivier Duhamel）則進一步分析指出，此次大選中投票率偏低的原因之一是，許多原本投票給社會黨的選民以棄權來表達對該黨的不滿。^⑫事實上，根據社會黨內部自身所做的檢討，有許多社會黨的選民在第一輪投票中就投給右派聯盟的候選人，因而造成社會黨的慘敗。^⑬

值得注意的是，社會黨在此次選舉中的得票率是該黨自一九七二年整合重組以來得票率最差的一次，許多重要的領導人物，如賀卡及前外交部長杜馬（Roland Dumas）等都紛紛落選，對該黨造成非常嚴重的衝擊。

3. 右派「法國聯盟」的策略運用成功。共和聯盟與法國民主同盟早在一九九二年十月間就已達成協議採取聯合競選的策略，並透過初選的方式共同推出實力最佳的候選人。此外，兩黨也提出共同的競選政見，其中特別強調減少公共支出、推動國營企業民營化、提高投資意願、增加就業機會、法國的利益優先、緊縮的移民政策、保障農民的權益（反對歐美所達成之農業貿易協定並承諾重新展開談判）等措施，同時也認同已建立的各項社會安全制度，這種策略似乎運用的相當成功。

4. 選舉制度影響重大。選舉結果驗證了「兩輪多數決」的選舉制度所產生的影響。首先，我們看到了對大黨有利以及代表性不公平的現象。右派法國聯盟分別以百分之三十九點四七及百分之五十四點一的選票而囊括了四百四十九個席位，將近百分之八十的席次率。反之，國家陣線在第一輪中就獲得百分之十二點四一的選票，甚至在第二輪中得票率比共產黨還多出一個百分點，但卻無法贏得一個席位。

註⑫ 參閱 Olivier Duhamel, "Après le séisme," *Le Monde*, 7 avril 1993, p. 2.

註⑬ 參閱 Vendreth (*l'hédomadaire des Socialistes*) No. 182, 2 avril 1993, Paris, p. 4.

其次，我們也觀察到政黨聯合競選的特性。右派共和聯盟與法國民主同盟兩黨自第一輪起就採取共同提名與相互配票的策略，因而獲勝。共產黨在第二輪投票中以百分之四點六一的得票率還能夠穩住二十四個席位，完全是因為有社會黨選民的支持。此項特性雖然與選舉制度有密切的關係，不過，法國選民的政治文化，諸如選黨勝於選人（左派政黨支持左派政黨，右派政黨支持右派政黨）、多數政治的必要性（多元化的理念非常重要，所以有第一輪的投票，但要使一個政府能穩定且有效的施行政策，則一個多數黨的存在就更為重要，所以第二輪投票應該選出一個多數黨）等也是重要的因素。

五、第二次「左右共治」之政局發展

雖然密特朗總統所領導的社會黨在大選中遭到慘敗，造成第二次「左右共治」，但就憲法的角度而言，總統並不需要辭職，且其任期也不受到影響。密特朗在三月二十四日部長會議中的談話，以及在三月二十九日任命巴拉杜為總理的演說中就一再的強調，他將依憲法的規定做到總統任期屆滿為止。^⑭

不過，第一次「左右共治」時期，社會黨在國民議會中還擁有二百一十六個席位，而右派只是些微的超過半數獲得二百九十一個席位，因此密特朗總統在若干方面（尤其是與社會黨的基本理念相違背之處）較注重原則並有所堅持。而第二次「左右共治」下，由於左右兩派實力懸殊，密特朗總統也有自知之明，因此在作風與立場上可能較前次共治更趨於妥協。我們由密氏完全同意巴拉杜總理所提出的內閣名單來看則似乎可以了解。當然，右派聯盟也記取了前次「左右共治」的教訓，採取較謹慎的做法，一方面提出政治色彩較淡，協調能力又強的巴拉杜為總理人選，二方面密特朗總統也認為巴氏是一個適當的人選而不是一個不得不任命的人選。右派的此項策略以及密特朗的妥協似乎顯示出第二次「左右共治」有個好的開始。

根據憲法和第五共和以來所建立的憲政慣例，總統在國防與外交上擁有相當大的權力（擁有核子武器發射的按鈕權）及影響力（總統主持部長會議及國防會議），即使在「左右共治」之下，這種現象可能不會有太大的改變。密特朗總統在三月二十九日的演說中指出，他仍將維護法國外交與國防政策方面的延續性。^⑮「左右共治」之下，總理因有國民議會多數黨的支持，故可在內政上，尤其是在財經和社會政策方面扮演主導的角色。此次右派在選舉中大勝將有助於巴拉杜總理推動經濟改革政策。

註⑭ 參閱 *Le Monde*, 26 mars 1993, p. 1, et 31 mars 1993, p. 9.

註⑮ *Le Monde*, 31 mars 1993, p. 9.

四月八日，巴拉杜總理在國民議會中提出施政報告並獲得右派多數議員的大力支持。巴氏也承諾在五年之內將法國發展成爲一個嶄新且富強安樂的社會。^①事實上，右派在時間上面臨著相當大的壓力。一九八六年三月，右派兩黨同樣在希望與改革聲中贏得國會大選，但是在隨後兩年的時間內仍然無法有效解決經濟問題，因而在一九八八年五月的總統大選中被密特朗擊敗。

下屆的總統大選將於一九九五年五月間舉行，在這短短的兩年中，右派是否能團結一致？是否能在總統候選人的推舉上面達成共識？是否能在有限的時間內解決經濟問題？這些都是相當大的考驗。

六、結 語

綜合而言，在第二次「左右共治」下，除了財經政策將會有明顯的改變之外，如法國中央銀行的獨立自主、降低雇主聘用員工的社會稅、以及制訂新法獎勵增加就業機會等措施，長久以來所標榜的獨立自主的外交國防政策將不會有重大的調整。巴拉杜總理在施政報告中也特別強調歐洲統合與集體安全的重要。此外，中法關係也不至於受到影響（特別是軍售方面，畢竟右派政府也希望藉由這些武器採購以紓解嚴重的失業問題，並使軍火工業能持續生存）。總之，就目前的政局發展來看，除非密特朗總統的健康情形有重大的轉變，否則「左右共治」之局應可持續到一九九五年五月的總統大選爲止。

*
註① Le Monde, 8 avril 1993, p. 1.